证券代码:600748 股票简称:上实发展 公告编号:临2019-03
债券代码:122362 债券简称:14上实01
债券代码:136214 债券简称:14上实02

上海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4上实02”公司债券票面利率不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调整前适用的利率:3.23%
- 调整后适用的利率:3.23%
- 起息日:2019年3月11日

特别提示:
根据《上海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中设定的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上海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人”)有权在上海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债券简称“14上实02”,债券代码:136214,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存续的第3年末决定是否上调后2年的票面利率。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以及当前的市场环境,公司决定不上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即本期债券存续期限后2年的票面利率为3.23%,并在存续期限后2年固定不变。

有关本期债券回售实施办法具体详见《上海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4上实02”公司债券回售的公告》(详见公告临2019-04)。为保证发行人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有关工作的顺利进行,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1、发行主体:上海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债券名称:上海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3、债券简称及代码:债券简称“14上实02”,债券代码“136214”。
4、发行规模:人民币10.00亿元。
5、票面金额:人民币100元。
6、票面利率:“14上实02”票面利率为3.23%,发行人有权在存续期间的第3年末上调后2年的票面利率。“14上实02”票面利率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7、债券期限: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期限为5年,附第3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8、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本期公司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本期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来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的具体事项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9、起息日:2016年3月11日。
10、付息日:2017年至2021年间每年的3月11日为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
11、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2021年3月11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本金支付日为2019年3月11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
12、利息登记日:本期债券的利息登记日按登记机构相关规定处理。在利息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就所持本期债券获得该利息登记日所在计息年度的利息。
13、支付金额:本期债券于每年的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利息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与对应的票面年利率的乘积;于兑付日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兑付债券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最后一期利息及所持有的债券票面总额的本金。
14、还本付息发生逾期时另计利息的相关标准:年度付息发生逾期的,逾期未付的利息金额自该年度付息日起,按照该未付利息对应债券品种的票面利率另计利息(单利);偿还本金发生逾期的,逾期未付的本金金额自本金支付日起,按照该未付本金对应债券品种的票面利率计算利息(单利)。
15、担保人及担保方式:本期公司债券发行不提供担保。
16、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2018年5月25日,经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跟踪评级,维持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维持债券信用等级为AA+。
17、上市时间和地点:本期债券于2016年4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18、保荐人、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9、登记、托管、委托债券派息、兑付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20、税务提示: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所应缴纳的税款由投资者承担。

二、本期债券利率调整情况
1、根据《募集说明书》,本期债券期限为5年,附第3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3.23%,在债券存续期的前3年固定不变;发行人有权决定是否在存续期的第3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后2年的票面利率。
2、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前3年(2016年3月11日至2019年3月10日)票面利率为3.23%,在存续期的第3年末,根据当前的市场环境,公司决定不上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即本期债券存续期后2年(2019年3月11日至2021年3月10日)的票面利率为3.23%,并在其存续期后2年固定不变。本期债券票面利率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特此公告。

上海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月28日

证券代码:600748 股票简称:上实发展 公告编号:临2019-04
债券代码:122362 债券简称:14上实01
债券代码:136214 债券简称:14上实02

上海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4上实02”公司债券回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回售代码:100923
- 回售简称:上实回售
- 回售价格:100元/张
- 回售申报期:2019年2月11日至2019年2月15日
- 回售资金发放日:2019年3月11日
- 债券利率是否调整:不调整

特别提示:
1、根据《上海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中设定的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上海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人”)有权在上海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债券简称“14上实02”,债券代码:136214,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存续的第3年末决定是否上调后2年的票面利率。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以及当前的市场环境,公司决定不上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即本期债券存续期限后2年的票面利率为3.23%,并在存续期限后2年固定不变。
2、根据《募集说明书》设定的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在发出关于是否上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的公告后,债券持有人有权选择在投资者回售申报期内进行登记,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面值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或放弃投资者回售选择权而继续持有本期债券。
3、“14上实02”债券持有人,可按照本公告规定,在回售申报期(2019年2月11日至2019年2月15日)对其所持有的全部或部分“14上实02”债券进行回售申报登记。在回售申报期内不进行申报的,视为放弃回售选择权,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关于维持“14上实02”票面利率的决定。
4、“14上实02”债券持有人的回售申报一经确认后不能撤销,相应的债券将冻结交易,直至本次回售实施完毕后相应债券被注销。
5、本次回售等同于“14上实02”债券持有人于本期债券第3个计息年度付息日(2019年3月11日),以100元/张的价格卖出“14上实02”债券,请“14上实02”债券持有人慎重判断本次回售的风险。
6、本公告仅对“14上实02”债券持有人申报回售的有关事宜作简要说明,不构成对申报回售的建议,“14上实02”债券持有人欲了解本次债券回售的详细信息,请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站(http://www.sse.com.cn)查阅相关文件。
7、本次回售资金发放日指公司向本次有效申报回售的“14上实02”债券持有人支付本金及当期利息之日,即“14上实02”债券第3个计息年度付息日(2019年3月11日)。

现将本公司关于“14上实02”投资者回售安排的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1、发行主体:上海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债券名称:上海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3、债券简称及代码:债券简称“14上实02”,债券代码“136214”。
4、发行规模:人民币10.00亿元。
5、票面金额:人民币100元。
6、票面利率:“14上实02”票面利率为3.23%,发行人有权在存续期间的第3年末上调后2年的票面利率。“14上实02”票面利率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7、债券期限: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期限为5年,附第3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8、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是否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3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后2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第3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25个工作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利率调整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9、债券持有人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债券持有人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第3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将其持有的本期债券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回售给发行人。本期债券第3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即为回售支付日,发行人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和债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
10、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本期公司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本期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来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的具体事项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11、起息日:2016年3月11日。
12、付息日:2017年至2021年间每年的3月11日为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17年至2019年每年的3月11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
13、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2021年3月11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本金支付日为2019年3月11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
14、利息登记日:本期债券的利息登记日按登记机构相关规定处理。在利息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就所持本期债券获得该利息登记日所在计息年度的利息。
15、支付金额:本期债券于每年的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利息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与对应的票面年利率的乘积;于兑付日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兑付债券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最后一期利息及所持有的债券票面总额的本金。
16、还本付息发生逾期时另计利息的相关标准:年度付息发生逾期的,逾期未付的利息金额自该年度付息日起,按照该未付利息对应债券品种的票面利率另计利息(单利);偿还本金发生逾期的,逾期未付的本金金额自本金支付日起,按照该未付本金对应债券品种的票面利率计算利息(单利)。
17、担保人及担保方式:本期公司债券发行不提供担保。
18、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2018年5月25日,经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跟踪评级,维持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维持债券信用等级为AA+。
19、上市时间和地点:本期债券于2016年4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20、保荐人、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1、登记、托管、委托债券派息、兑付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证登上海分公司”)。
22、税务提示: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所应缴纳的税款由投资者承担。

二、本期债券利率调整情况
1、根据《募集说明书》,本期债券期限为5年,附第3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3.23%,在债券存续期的前3年固定不变;发行人有权决定是否在存续期的第3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后2年的票面利率。
2、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前3年(2016年3月11日至2019年3月10日)票面利率为3.23%,在存续期的第3年末,根据当前的市场环境,公司决定不上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即本期债券存续期后2年(2019年3月11日至2021年3月10日)的票面利率为3.23%,并在其存续期后2年固定不变。本期债券票面利率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三、本期债券回售实施办法
1、回售代码:100923
2、回售简称:上实回售
3、本次回售申报期:2019年2月11日至2019年2月15日
4、回售价格:100元/张(不含利息)。以10张(即面值1,000元)为一个回售单位,回售金额必须是1,000元的整数倍且不少于1,000元。
5、回售登记办法:债券持有人可选择将持有的债券全部或部分回售给本公司,在回售申报期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回售申报,当日可以撤单,每日收市后回售申报一经确认,不能撤销。如果当日未能申报成功,或有未进行回售申报的债券余额,可于次日继续进行回售申报(限回售申报期内)。相应的债券将被冻结交易,直至本次回售实施完毕后相应债券被注销。
6、选择回售的债券持有人须于回售申报期内进行登记,逾期未办理回售登记手续即视为债券持有人放弃回售,同意继续持有本期债券。
7、回售部分债券兑付日:2019年3月11日。发行人委托中证登上海分公司为登记回售的债券持有人办理兑付。
8、风险提示:投资者选择回售等同于投资者以100元/张(不含利息)的价格卖出“14上实02”,投资者参与回售可能会带来损失,请“14上实02”债券持有人慎重判断本次回售风险。

四、回售部分债券付款安排
1、回售资金发放日:2019年3月11日。
2、回售部分债券享有2018年3月11日至2019年3月10日期间利息,票面年利率为3.23%。每手债券(面值人民币1,000元)派发利息为人民币32.30元(含税),扣税后个人投资者、证券投资基金债券持有人取得的实际每手债券派发利息为25.84元;扣税后非居民企业(包含QFII、RQFII)取得的实际每手债券派发利息为29.07元。
3、付款方式:发行人将依照中证登上海分公司的登记结果对本期债券回售部分支付本金及利息,该回售资金通过中证登上海分公司清算系统进入投资者开户的证券公司的登记公司备付金账户中,再由该证券公司在回售资金到帐日划付至投资者在该证券公司的资金账户中。

五、回售价格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有关约定,回售价格为债券面值(100元/张)。

六、回售申报期
2019年2月11日至2019年2月15日。

七、回售申报期间的交易
“14上实02”在回售申报期内将继续交易;回售申报确认的债券在回售申报当日收市后将被冻结。

八、回售申报程序
1、申报回售的“14上实02”债券持有人应在2019年2月11日至2019年2月15日正常交易时间(9:30-11:30,13:00-15:00),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进行回售申报,申报代码为100923,申报方向为卖出,回售申报一经确认后不能撤销,相应的债券将被冻结交易,直至本次回售实施完毕后相应债券被注销。在回售资金发放日之前,如发生司法冻结或扣划等情形,债券持有人的该笔回售申报业务失效。
2、“14上实02”债券持有人可对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有权回售的债券申报回售。“14上实02”债券持有人在本次回售申报日不进行申报的,视为对回售选择权的无条件放弃。
3、对“14上实02”债券持有人的有效回售申报,公司将在本年度付息日(2019年3月11日)委托登记机构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进行清算交割。

九、回售实施的时间安排

时间	事项
2019年1月28日	发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不调整公告
	发布本次回售公告
2019年1月29日	发布本次回售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2019年1月30日	发布本次回售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2019年1月31日	发布本次回售第三次提示性公告
2019年2月11日至2019年2月15日	本次回售申报期
2019年2月19日	发布本次回售申报情况的公告
2019年3月8日	发布本次回售结果的公告
2019年3月11日	付息日/回售资金发放日,有效申报回售的“14上实02”完成资金清算交割

十、风险提示及相关处理
1、本次回售等同于“14上实02”持有人于债券存续期间第3个计息年度付息日(2019年3月11日),以100元/张的价格(净价)卖出“14上实02”债券。请“14上实02”持有人对是否行使回售选择权进行慎重判断并做出独立决策,本公告不构成对本期债券持有人是否行使回售选择权的建议。
2、上交所对公司债券实行“净价交易,全价结算”,即“14上实02”按净价进行申报和成交,以成交价格和应计利息额之和作为结算价格。

十一、关于本次回售所付利息缴纳所得税的说明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的规定,本期债券个人投资者(包括证券投资基金债券持有人)应缴纳公司债券个人利息收入所得税,本期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将由各兑付机构负责代扣代缴并直接向各兑付机构所在地的税务部门缴付。本期债券的个人利息所得税征缴说明如下:
(1)纳税人:本期债券的个人投资者;
(2)征税对象:本期债券的利息所得;
(3)征税税率:按利息额的20%征收;
(4)征税环节:个人投资者在兑付机构领取利息时由兑付机构一次性扣除;
(5)代扣代缴义务人:负责本期债券付息工作的各兑付机构。
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于持有本期债券的居民企业,其债券利息所得税自行缴纳。
3、对于持有本期债券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等非居民企业(其含义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非居民企业所得税源泉扣缴管理暂行办法》(国税发[2009]3号)以及《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等规定,非居民企业取得的发行人本期债券利息应当缴纳10%的企业所得税,中证登上海分公司将按10%的税率代扣相关非居民企业上述企业所得税,在向非居民企业派发债券税后利息,将税款返还债券发行人,然后由债券发行人向当地税务部门缴纳。

十二、本期债券回售的相关机构
1、发行人
名称:上海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东南路1085号
联系地址:上海市淮海中路98号金钟广场20楼
法定代表人:曾明
联系人:胡文魄、张梦珣
电话:021-53858686
传真:021-53859026
2、主承销商
名称: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528号上海证券大厦北塔2203室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项目负责人:赵军
联系人:赵军
电话:021-68801584
传真:021-68801551
3、托管人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166号中国保险大厦36楼
电话:021-68870587
传真:021-58888760
特此公告。

上海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月28日

关于汇添富货币市场基金2019年春节假期前暂停A类、B类份额申购(含定投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9年1月28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汇添富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汇添富货币
基金主代码		519518
基金管理人名称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汇添富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规定,以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2019年部分节假日安排的通知》的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19年1月31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9年1月31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9年1月31日
	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根据《汇添富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下属分级基金简称		汇添富货币A 汇添富货币B 汇添富货币C 汇添富货币D
下属分级基金交易代码		519518 519517 000642 000650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否 否

注:2019年2月11日,本基金恢复办理A类、B类份额的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届时不再公告。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A类、B类份额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本基金C类、D类份额的申购业务、本基金的转换转出、赎回等业务照常办理。
2、2019年“春节”假期期间投资者提交的开户、申购、赎回、转换等基金交易申请及假期前未确认的交易申请、未到账的赎回款项等,将顺延到假期结束后进行处理。
3、根据中国证监会《货币市场基金监督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20号】)中“当日赎回的基金份额自下一个交易日起不享有基金的分配权益”的规定,投资者于2019年2月1日赎回本基金的份额,仍享有赎回当日和整个节假日期间的收益,将于2019年2月11日起不享受本基金的分配权益(赎回款项可能将于节后才能到投资者账户)。
4、投资者如需使用资金,请充分考虑赎回资金到账所需时间,及早做好交易安排。如有疑问,可以拨打本公司客服热线(400-888-9918)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99fund.com)获取相关信息。
汇添富基金高度重视投资者服务和投资者教育,特此提醒投资者需正确认知基金投资的风险和长期收益,做理性的基金投资人,做明白的基金投资人,享受长期投资的快乐!
特此公告。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月28日

关于汇添富理财14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19年春节假期前暂停申购(含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9年1月28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汇添富理财14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汇添富理财14天债券
基金主代码		470014
基金管理人名称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汇添富理财14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规定,以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2019年部分节假日安排的通知》的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19年1月31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9年1月31日
	暂停申购(转换转入)的原因说明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根据《汇添富理财14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汇添富理财14天债券A 汇添富理财14天债券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470014 471014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申购(转换转入)		是 是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A类份额目前限制大额申购(详见本基金管理人2017年9月22日发布的《关于汇添富理财14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业务的公告》)。2018年10月8日,本基金恢复办理申购业务,并继续对本基金A类份额的大额申购业务进行限制,即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本基金A类份额的金额不超过500万元。如某笔申请将导致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本基金A类份额的金额超过500万元,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
本基金B类份额目前限制代销机构的大额申购业务,不限制直销柜台的大额申购业务(详见本基金管理人2017年9月27日发布的《关于汇添富理财14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恢复大额申购业务的公告》)。对于影响本基金稳健运作的大额申购资金,本基金管理人有权予以限制。
本基金B类份额已开通与部分货币市场基金及短期理财基金之间的转换业务,详见本基金管理人2018年3月15日发布的《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开放转换业务的公告》。
2、本基金暂停申购(含B类份额的转换转入)业务期间,本基金的赎回业务照常办理。2019年2月11日,本基金恢复办理申购(含B类份额的转换转入)业务,届时不再公告。
3、2019年“春节”假期前,投资者未确认的交易申请、未到账的赎回款项等,将顺延至假期结束后进行处理。
4、投资者如需使用资金,请充分考虑赎回资金到账所需时间,及早做好交易安排。如有疑问,可以拨打本公司客服热线(400-888-9918)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99fund.com)获取相关信息。
汇添富基金高度重视投资者服务和投资者教育,特此提醒投资者需正确认知基金投资的风险和长期收益,做理性的基金投资人,做明白的基金投资人,享受长期投资的快乐!
特此公告。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月28日

关于汇添富添富通货币市场基金2019年春节假期前暂停申购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9年1月28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汇添富添富通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汇添富添富通货币		
基金主代码		000366		
基金管理人名称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汇添富添富通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规定,以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2019年部分节假日安排的通知》的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19年1月31日		
	暂停申购的原因说明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根据《汇添富添富通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汇添富添富通货币A	汇添富添富通货币B	汇添富添富通货币E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0366	000980	511980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申购		否	是	是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目前的申赎状态请见下表。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刊登于本公司网站(www.99fund.com)的相关业务公告。

份额类别	申赎状态	
汇添富添富通货币A	直销渠道	自2018年9月25日起暂停定投和转换,自2018年10月9日起暂停大额申购
	代销渠道	自2018年10月9日起暂停大额申购(含定投和转换转入)
汇添富添富通货币B	自2018年9月3日起暂停定投和转换转入,2019年1月31日至2019年2月10日暂停申购	
汇添富添富通货币E	自2018年10月9日起暂停申购	

2、本基金B类份额暂停申购业务期间,本基金的赎回业务以及A类份额的申购等业务照常办理。2019年2月11日,本基金恢复办理B类份额的申购业务,届时不再公告。
3、2019年“春节”假期前,投资者未确认的交易申请、未到账的赎回款项等,将顺延至假期结束后进行处理。
4、根据中国证监会《货币市场基金监督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20号】)中“当日赎回的基金份额自下一个交易日起不享有基金的分配权益”的规定,投资者于2019年2月1日赎回本基金的份额,仍享有赎回当日和整个节假日期间的收益,将于2019年2月11日起不享受本基金的分配权益(赎回款项可能将于节后才能到投资者账户)。
5、投资者如需使用资金,请充分考虑赎回资金到账所需时间,及早做好交易安排。如有疑问,可以拨打本公司客服热线(400-888-9918)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99fund.com)获取相关信息。
汇添富基金高度重视投资者服务和投资者教育,特此提醒投资者需正确认知基金投资的风险和长期收益,做理性的基金投资人,做明白的基金投资人,享受长期投资的快乐!
特此公告。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月28日

关于中证医药卫生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服务商的公告

为促进中证医药卫生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医药 ETF”)的市场流动性和平稳运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服务业务指引》等有关规定,自2019年1月29日起,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选定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医药 ETF(159929)的流动性服务商。
特此公告。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月28日

关于中证主要消费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服务商的公告

为促进中证主要消费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消费ETF”)的市场流动性和平稳运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服务业务指引》等有关规定,自2019年1月29日起,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选定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消费ETF(159928)的流动性服务商。
特此公告。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月28日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银华多元收益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参加代销机构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19年1月29日起,银华多元收益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基金代码:005463,以下简称“本基金”)参加代销机构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参加费率优惠活动的代销机构

代销机构	网站地址	客服电话	申购费率优惠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icbc.com.cn	95588	电子银行渠道申购8折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boc.cn	95566	手机客户端申购6折,网上银行申购8折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bankcomm.com	95559	手机银行申购1折
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hebbank.com	400-612-9999	电子渠道申购4折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cbhb.com.cn	95541	网银、手机银行申购4折
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guodu.com	400-818-8118	网上、手机申购4折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www.swhysc.com	95523;400-889-5523	网上申购4折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indasc.com	95321	网上、手机客户端申购4折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hinastock.com.cn	400-888-8888	手机申购1折网上申购4折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firstcapital.com.cn	95358	申购4折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sc108.com	400-8888-108	网上申购4折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hx168.com.cn	95584	申购1折
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hlzq.com	95368	申购4折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zts.com.cn	95538	申购1折
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ajzq.com	4001-962-502	申购4折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htsc.com.cn	95597	申购1折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dwzq.com.cn	95330	申购4折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hazq.com	95318	网上交易系统申购4折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95579.com	95579;400-8888-999	申购4折
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www.zlfund.cn或www.jjmmw.com	4006-788-887	最低享有1折
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www.erichfund.com	400-089-1289	最低享有1折
北京展恒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myfund.com	400-888-6661	最低享有1折
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ehowbuy.com	400-700-9665	最低享有1折
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5ifund.com	4008-773-772	最低享有1折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1234567.com.cn	400-1818-188	最低享有1折
诺亚正行(上海)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www.noah-fund.com	400-821-5399	最低享有1折
众升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wy-fund.com	400-808-0069	最低享有1折
宜信普泽(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yixinfund.com	400-6099-200	申购4折
北京增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zcvc.com.cn	400-001-8811	申购4折
一路财富(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www.yilucaifu.com	400-0011-566	申购4折
北京钱景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niuji.net	400-678-5095	申购4折
中国国际期货有限公司	www.cifco.net	400-8888-160	申购4折
北京创金启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www.5irich.com	010-88067525	申购4折
海银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fundhaiyin.com	400-808-1016	申购4折
北京微动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buyforyou.com.cn	4008-196-665	申购4折
通华财富(上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tonghuafund.com	95156转6或400-66-95156转6	申购4折
北京君德汇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kstreasure.com	400-066-9355	申购4折
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t.jrj.com	400-850-7771	最低享有1折
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www.harvestwm.cn	400-021-8850	最低享有1折
北京恒天明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chtfund.com	400-786-8868-5	最低享有1折
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66zichan.com	4000-466-788	最低享有1折
北京虹点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hongdianfund.com	400-068-1176	最低享有1折
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lufunds.com	400-821-9031	最低享有1折
大泰金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dtfunds.com	400-928-2266	最低享有1折
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yingmi.cn	020-89629066	最低享有1折
上海凯石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lingxianfund.com	4000-178-000	最低享有1折
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fundzone.cn	400-619-9059	最低享有1折
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jiyufund.com.cn	021-65370077	最低享有1折
北京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http://fund.jd.com/	400-098-8511	最低享有1折
上海华夏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www.amcfortune.com	400-817-5666	最低享有1折
上海挖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wacaijijin.com	021-50810673	最低享有1折
天津国美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gomefund.com	400-111-0889	最低享有1折
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leadbank.com.cn	400-921-7755	最低享有1折
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suning.com	95177	最低享有1折
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520fund.com.cn	400-821-0203	最低享有1折
凤凰金信(银川)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fengfd.com	4008105919	最低享有1折
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fund123.cn	4000-766-123	最低享有1折
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licaike.hexun.com	400-920-0022	申购4折

二、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010-85186558、400-678-3333
2、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网址:www.yhfund.com.cn
重要提示:
1、以上排名不分先后。
2、通过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电子渠道办理本基金申购业务的投资者,享有申购费率为“8折”的优惠费率。本基金具体折扣费率以代销机构的基金活动公告为准,优惠前申购费率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3、投资者通过上述代销机构(不包含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办理本基金申购业务时,若申购费率最低为“1折”,则按照代销机构具体基金活动公告的费率为准,优惠前申购费率为固定费用的,则按照原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若申购费率为其它折扣优惠,如享有折扣后的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则按照0.6%执行,若享有折扣前的标准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则按标准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标准申购费率为单笔固定金额收费的,按照标准费率执行。本基金费率标准详见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4、此优惠活动仅限场外前端模式,优惠活动或业务规则如有变动,请以各参加活动代销机构最新公告信息为准。
5、本费率优惠活动内容的解释权归各参加活动代销机构,费率优惠活动内容执行期间,业务办理的相关规则及流程请以各参加活动代销机构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6、上述代销机构的各地代销网点及联系方式以各代销机构公告为准。
7、本公告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月28日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新增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开通基金转换业务的公告

根据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财富证券”)签署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和服务代理协议及补充协议,现将相关业务开通情况公告如下:

一、从2019年1月30日起,东方财富证券开始代理销售本公司旗下中海优质成长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98001)、中海分红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98011)、中海能源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98021)、中海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95001)、中海蓝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398031)、中海量化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398041)、中海上证5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99001)、中海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392001、B类392002)、中海环保新能源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 (基金代码:398051)、中海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395011,C类 395012)、中海消费主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